



证券代码：002115

证券简称：三维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09—021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09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09年4月9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。现将2008年度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

本公司200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：以本公司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，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.5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1.35元）。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、除息日和红利发放日

- 1、股权登记日：2009年4月16日；
- 2、除息日：2009年4月17日；
- 3、红利发放日：2009年4月17日。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截止2009年4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于2009年4月1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- 2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高管锁定股份的股息由本公司直接派发。



五、有关咨询办法

- 1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事务部
- 2、公司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火炬大道581号三维大厦
- 3、咨询联系人：王萍、宓群
- 4、咨询电话：0571-88923377 0571-88866999-8502
- 5、传真电话：0571-88923377

六、备查文件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特此公告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年4月10日